

卫滨区财政局

卫滨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卫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卫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
卫滨区农业农村局

卫滨财字〔2019〕5号

卫滨区财政局 卫滨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卫滨
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卫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转发《新乡市财政
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平原镇、区直各相关部门：

为加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现将
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新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新乡市民族宗教委员会 新乡市农牧局 新乡市林业局关于印发
《新乡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转发你们，请遵
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新乡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



2019年1月18日